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

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2020年任职期间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忠实勤勉履职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现将我们在2020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

2、

3、黄简：注册会计师、高级会计师。曾任财政部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、华夏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、中瑞华会计师

经理兼副主任会计师；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；中国

真履行职责，就年度审计报告、关联交易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、公司内部控制及续聘审计机构、提名董事等事项进行审议，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委员会的意见，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的提升。同时，从各自专业角度，对董事会的召集

[redacted]

召集程序，全体出席会议董事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，无对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。

5、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公司积极配合我们行使职权，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，给予

时间提前发送会议通知并提供足够的资料。对于事关公司和股东

四、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

1、年审会计师进场前，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，并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。

2、关注公司年审会计师进场后的审计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，确保审计工作顺利进行。

3、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，再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，并形成书面意见。

4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。

五、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。

2、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，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及时沟通。在公司 2019 年年报编制和披露的过程中，

。对

对生

展等

益为

公司董事、高管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，关

产经营、内控制度建设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及重要项目进

情况，详实的深入了解，审议会议提案时，以中小股东的

原则。从专业角度出发，对重要事项进行必要的核查

做出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、规范发展起到了良好的监督和指导作用。

2021 年，我们将继续本着认真、勤勉、谨慎的精神，按照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、公正与独立运作，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为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李金通　　孙志强　　黄筠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

（此页为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李金通	孙志强	黄简
_____	_____	_____